附件1

茅台学院2025年春季运动会足球比赛

竞赛规程

一、组织单位

通识教育学院、党委学生工作部、教务部、党委宣传部、足球社团。

二、比赛时间

2025年6月11日—6月19日

三、比赛地点

茅台学院风雨操场

四、参赛代表队

酿酒工程学院代表队，食品工程学院代表队，资源与环境学院代表队，自动化工程学院代表队，工商管理学院代表队，旅游管理代表队，教职工代表队，共计7支代表队。

五、比赛项目

男子五人制足球赛

六、运动员要求

1.参赛运动员必须是学院在校学生、教师。

2.参赛运动员必须是身体健康、适宜参加足球运动项目。

七、参赛办法

（一）报名人数及要求：每队可报教练各1名，运动员12名（注：教练员不是运动员，不能上场比赛；运动员兼教练员时才可以上场比赛，但每队只能是12名运动员，运动员兼教练员上场比赛时，由教练员指定一名球员为助理教练临场指挥）。

（二）服装及装备要求：运动员必须具备深浅两套不同颜色的服装（主场球队采用深色服装，客场球队采用浅色服装），上衣背后必须有明显的号码，且与报名单上、照片单的姓名、号码一致；守门员服装必须与其他队员、裁判员服装颜色有明显区别，场上队长须佩戴队长袖标（比赛服印制标准参考模板详见职工运动会总方案）。队员不得使用或佩戴可能危及自己及对方球员的装备或任何物件（包括珠宝首饰），如违反规定，裁判员有权立即停止比赛进行处罚；运动员一律穿帆布胶底胶钉足球鞋、皮面碎钉足球鞋上场比赛，上场队员需穿统一的长袜和佩戴护腿板，队员装备必须符合本次比赛要求才能上场。

（三）各参赛运动员需自行购买意外伤害保险。

八、比赛办法

（一）比赛采用中国足球协会《足球竞赛规则》及《足球规则解释》。

（二）此届比赛采用小组单循环，以积分的方式（赢一场积3分，平局点球胜积2分，平局点球负积1分，输球为0分）取前三名（冠军、季军、亚军）。

（三）本次比赛每支队伍参赛人员确定并上交报名表后，不能以任何形式递补和补报球员。

（四）比赛为5人制，比赛用球为4号足球。比赛时间为上、下半场各20分钟，全场共40分钟，中场休息不超过10分钟。

九、录取名次和奖励办法

本次比赛设冠军，亚军、季军三个奖项，另设优秀裁判员、优秀运动员等奖项。

奖励设置为奖牌、荣誉证书、现金奖励（执行茅台学院学生活动经费管理办法）。

具体如下：

冠军奖金：1200元/队（人均100元）

亚军奖金：960元/队（人均80）

季军奖金：600元/队（人均50元）

优秀奖（裁判员、运动员）奖金：100/人

十、报名

各代表队需提交电子版报名表和纸质版报名表一式两份(加盖学院公章)，报名表交至体育工作部A1-220杨洪伟老师处，电话：18216631168，邮箱：1084754998@qq.com,报名截止时间2025年6月10日。

十一、裁判员

裁 判 长：杨洪伟 李康彬

副裁判长：赵冠群 余 浩 黄东辉 肖 婷 王立云 邹庆强 李琳瑶 郑 叶 吴家乐 周 琴

 谢昕宇 罗 东

裁 判 员：付 鹏 陈佳乐 冯 锐 付 豪 许 堪 王琦宇程 航 杨正烁 潘 顺 刘运坤 白钰文 穆友意 王志鹏 彭翼雨 陶定阳 张应吉 王桂超 刘 浪 敖翔宇 刘 昕

十二、其它

本规程未尽事宜，另行通知。